

债券简称：23 汉投 01	债券代码：115274.SH
债券简称：23 汉投 03	债券代码：115328.SH
债券简称：23 汉投 10	债券代码：240182.SH
债券简称：23 汉投 11	债券代码：240183.SH
债券简称：23 汉投 12	债券代码：240238.SH
债券简称：23 汉投 13	债券代码：240239.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及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中信证券现就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汉江国投、公司）变更董事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经发行人控股股东襄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4180号），本次债券注册总额不超过47亿元，采取分期发行。

2023年4月20日，发行人发行了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3汉投

01, 债券代码为 115274, 发行规模 10 亿元, 发行期限 3+2 年期, 票面利率 3.36%, 起息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 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8 日, 发行人发行了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为 23 汉投 03, 债券代码为 115328, 发行规模 10 亿元, 发行期限 5+2 年期, 票面利率 3.89%, 起息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 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 11 月 2 日, 发行人发行了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3 汉投 10, 债券代码为 240182, 发行规模 6.00 亿元, 发行期限 3+2 年期, 票面利率 3.23%, 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3 汉投 11, 债券代码为 240183, 发行规模 6.00 亿元, 发行期限 5+2 年期, 票面利率 3.72%, 起息日为 2023 年 11 月 2 日, 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7 日。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发行人发行了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3 汉投 12, 债券代码为 240238, 发行规模 7.00 亿元, 发行期限 3+2 年期, 票面利率 3.20%, 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3 汉投 13, 债券代码为 240239, 发行规模 8.00 亿元, 发行期限 5+2 年期, 票面利率 3.68%, 起息日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 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

二、人员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 发行人董事发生了变动, 具体情况如下: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原董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林国梁	董事长
李锋	副董事长
黄开均	董事
叶士昭	职工董事

姓名	职务
李晓翠	外部董事
高翔	外部董事
朱涛	外部董事
陈光军	外部董事
赵雪峰	外部董事
明鑫	外部董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襄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聘任出资企业外部董事的通知》(襄国资发〔2025〕4号)，陈光军继续担任外部董事，新增外部董事施军、吴扬、何雪红。李晓翠、高翔、朱涛、赵雪峰、明鑫不再担任外部董事。

现经过变更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林国梁	董事长
李锋	副董事长
黄开均	董事
叶士昭	职工董事
施军	外部董事
吴扬	外部董事
何雪红	外部董事
陈光军	外部董事

（三）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1.施军，男，汉族，1977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注册会计师，教育部访问学者。现任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专任教师。

2.吴扬，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二级律师。现任湖北三顾律师事务所主任。

3.何雪红，女，汉族，1963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襄阳中天信诚知识产权事务所财务总监。

三、影响分析

（一）临时信披事项触发及披露情况

发行人本年初实有董事 10 人，本次发行人董事新增 3 人次，离任 5 人次，合计变动人数超过年初发行人实有董事的三分之一，触发董事长、总经理、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的信息披露要求。发行人已按照相关指引规则披露《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就相关情况进行说明。

（二）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

截至《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出具日，发行人正在办理董事变动的工商变更流程。本次董事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任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

中信证券作为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及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中信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